

# 兰州化物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

## 简 报

(第3期)

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2020年2月9日

**编者按：**为做好应对新型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加强信息沟通交流，让广大职工群众了解研究所有关工作的进展，增强应对疫情的信心和勇气，由研究所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整理、编辑和不定期发布《简报》。欢迎广大职工群众提出好的意见建议。

### **★就春节假期后返所及上班上学提出明确要求，并及时制定假期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切实保障全所职工、研究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统筹处理好疫情防控与科研管理教学等工作的关系，根据甘肃省、兰州市和兰州分院相关部署和要求，研究所就春节假期后返所及上班上学提出明确要求、及时发布通知，并制定了假期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通知要求，疫情防控重要阶段，全所职工实行弹性、灵活工作方式，可采取网上办公、线上移动办公等方式开展工作。同时，各实验室（中心）、管理与支撑部门、分支机构等要把职工群众、研究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采取切实可行的举措，全面掌握每名职工、研究生的出行和身体状况，有特殊情况及时按要求报告。就异地返回工作地人员上班再次发布提醒，要求凡从异地返回工作地人员，自返回工作地之日起，自觉在家隔离观察14天，

可按照负责人要求采取网上办公、线上移动办公等方式参与科研、管理工作，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要到工作区域。

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还从消毒和环境清洁、人员出入管理，信息宣传和文件传阅，大型活动管理、会议室和公共场所使用，工作场所个人防护，疫情相关事宜上报，其他管理与支撑保障工作等7个方面细化了假期后疫情防控工作。

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 ARP、电子所务平台、微信群等及时发布通知、方案等，并要求各级部门负责人将精神传达到每一位职工和研究生。

### **★发布各管理与支撑部门疫情期间相关工作应对和防护方案。**

为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研究所科研教学及管理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对各项工作的影响，各管理与支撑部门制定了疫情防控期间相关工作应对和防护方案，明确了疫情期间各项工作的流程和联系人，以及开展工作时的防护要求，做到疫情防控 and 科技创新两手抓、两不误。

### **★充分动员发挥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中的作用。**

2月1日，所党委印发《关于在疫情防控斗争中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干部作用的通知》，要求各党支部（党总支）、党小组和全体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疫情防控重大政治责任；勇于担当作为，夯实疫情防控的坚强战斗堡垒；敢于冲锋在前、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所纪委就做好疫情防控监督工作印发文件，要求全体纪检干部提高政治站位，主动履行监督职责，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纪律监督保障；压实压细各级责任，严格执纪问责。

2月6日，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国科学院党组关于加强党的领导，在疫情防控斗争中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作用的通知》和所党委相关要求，按照《中国科学院加强党的领导，在疫情防控斗争中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作用的工作机

制》的具体要求，确保研究所党委、各党支部（总支）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疫情防控斗争中得以充分发挥（以下简称发挥“两个作用”），所党委印发《兰州化物所加强党的领导，在疫情防控斗争中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作用的工作机制》，建立所党委、党支部（总支）、党小组三级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任务分工，层层压实工作责任。

**★利用信息化手段，全力保障科研管理工作。**党政办公室创新启用 ARP 电子公文签报件，可实现印章审批、研究所法人证书申请等业务的网络化审批；推荐使用中科院“科技云”桌面会议系统召开各类会议，并制作操作流程和说明，在研究所电子所务平台、微信群等发布通知，更好地为科研创新做好支撑和保障。为有力支持疫情期间科研人员对科研文献的访问及获取需求，打好科研攻坚战，科研与规划处整理了期刊数据库、专利检索、专业数据库、新型冠状病毒专题等其他可开放获取的科技信息资源，为科研人员提供更便捷的文献服务，也为科技人员及时获取科技信息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发送：各实验室（中心）、管理与支撑部门、分支机构、党支部（党总支）

签发：张长春

编辑：段立斌 张慧玲

兰州化物所党政办公室

E-mail: [office@licp.cas.cn](mailto:office@licp.cas.cn)

联系电话：13919362832 13919967843